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高函〔2025〕14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建行杯”山东省大学生 创新大赛（2025）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2025)山东赛区选拔赛方案》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有关分部：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的重要回信和给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强省建设规划纲要部署，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教高函〔2025〕7号，以下简称大赛）要求，我厅决定举办“建行杯”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山东赛区选拔赛（以下简称省赛）。现将省赛方案予以印发，并提出如下要求，请遵照执行。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是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

载体和平台，是促进大学生更高质量就业创业的重要动力。各市各校要充分认识大赛的意义，深度研读规则，聚焦大赛的主要变化，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做好市级（校级）初赛组织工作。

二、明确育人导向

各市各校应更加注重学生参赛过程中的成长，彰显育人本质，鼓励学生深入社会、行业、实验场所选题立项、调查研究、试验论证，锻造学生干事创业的能力。参赛材料应客观展示项目的科学性和创新性，体现项目团队的参与度和贡献度，避免过度包装，杜绝参赛文本及路演材料（包括 PPT、项目书等）商业外包等现象。

三、规范赛事组织

各市各校是市级（校级）初赛的主办单位，负责本市（校）赛事组织与管理。市级（校级）初赛应参照全国总决赛设计赛制并提前公布，比赛期间严格按照比赛规则执行。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有关分部校级初赛应设置项目路演与答辩环节，实时公布比赛成绩，确保比赛公开透明。提倡节俭高效办赛，控制办赛成本，杜绝铺张浪费。

四、加强赛事监督

各市各校要对参赛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股权、法人、财务、运营、荣誉奖项等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严禁虚报或乱报项目，推荐至省级复

赛的项目由推荐单位加盖公章。对于审核把关不严的推荐单位，将回溯相关责任，取消高校集体奖或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并扣减下一年省级复赛项目名额。

五、提升办赛质效

各市各校应制定切实可行的支持政策，做好市级（校级）初赛组织工作，为参赛选手参与大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及时总结办赛经验，评估赛事效果，持续优化赛事组织方案；结合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依托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加强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共享，推动创新创业项目对接和落地转化，做好大赛的“后半篇文章”。

山东省教育厅

2025年5月23日

“建行杯”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山东赛区选拔赛方案

一、省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省赛总体目标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传承和弘扬红色基因，聚焦“五育”融合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新征程，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以大赛为平台，用在课堂和实验室学到的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在创新实践中增本领、长才干，在互学互鉴中增进中外青年的友谊，让广大青年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广阔天地中更好展现才华。

——更中国。更深层次、更广范围体现红色基因传承，充分展现新发展阶段高水平创新教育的丰硕成果，集中展示新发展理念引领下创新人才培养的山东方案，提升新时代高等教育的感召力。

——更国际。立足山东实际，深化创新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汇聚全球知名高校、企业和创业者，促进中外科技交流，搭建创新创业竞赛平台，提升新时代高等教育的影响力。

——更教育。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教育深度

融合，弘扬劳动精神，加强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造就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的新时代好青年，提升新时代高等教育的塑造力。

——更全面。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鼓励各学段学生积极参赛，形成创新创业教育在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基础教育、留学生教育等各类各学段的全覆盖，打通人才培养各环节，提升新时代高等教育的引领力。

——更创新。积极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丰富竞赛内容和形式，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动能，促进高校创新成果转化应用，进一步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升新时代高等教育的创造力。

——更协同。充分发挥大赛平台纽带作用，促进优质资源互联互通，推动形成开放大学、开放产业、开放问题的良好氛围，助推大赛项目落地转化，营造支持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共同合作、互相包容、互相支持的良好生态。

三、省赛主要任务

(一) 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着力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效，强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推进“项目式”教学改革，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二)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着力造就拔尖创新

人才，激励广大青年弘扬科学精神，积极投身科技创新，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三）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着力提升高等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度，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四、省赛总体安排

省赛对接国赛，充分彰显山东特色，探索形成各学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实现学校、学生类型全覆盖，打通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各环节。

省赛将举办“1+3”系列活动，“1”是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产业赛道和萌芽赛道；“3”是3项同期活动，包括“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创新创业大家谈、创新大赛优秀项目资源对接会。

五、省赛组织机构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由教育部、中央统战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知识产权

局、共青团中央和河南省人民政府联合主办。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纪律与监督委员会。省赛将根据实际设立相应机构，做好相关工作。

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校、国家开放大学有关分部、各中职学校可根据实际成立相应机构，组织实施初赛、项目评审和推荐等工作。

六、参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

（二）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

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在校生以在读学籍报名（以国赛通知下发之日为准，2025年4月25日），毕业生以最高学历报名。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往年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或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大赛。

（四）参赛人员（不含产业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90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五）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产业赛道参赛项目由推荐学校负责审核，萌芽赛道参赛项目由推荐地市教育（教体）局负责审核。

七、比赛赛制

省赛采用市级（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不含萌芽赛道）。市级（校级）初赛由各设区的市教育局（教体）局或各参赛学校负责组织，择优遴选推荐项目参加省级复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省赛组委会负责组织。

八、省赛名额分配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省赛名额分配方案如下：

（一）省级复赛阶段，综合考虑复赛网评能力和高校在校生

人数、初赛报名情况、上年度赛事组织情况及 2024 年省赛、国赛（含国际项目）各赛道获奖情况等因素，确定 2000 项左右晋级省级复赛。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合并计算省级复赛名额。省级复赛名额分为基础名额与奖励名额，每校最多 40 项。基础名额 1000 项左右，根据高校在校生人数等比例分配，向上取整，只要有在校生的高校，至少分配 1 个基础名额。奖励名额分为赛事发动奖励、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赛事发动奖励名额以 6 月 16 日 9:00 各校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上进入校赛阶段的有效报名项目数为基数，凡申报有效项目的高校至少分配 1 个奖励名额，申报有效项目数量超过 500 个的高校，每 500 个项目奖励 1 个省级复赛名额，四舍五入计算，最高奖励 5 个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以各校 2024 年省赛组织和省赛、国赛获奖情况（含国际项目金、银奖）为依据，有项目获国赛金奖的高校，每项奖励 6 个省级复赛名额；有项目获国赛银奖的高校，每项奖励 2 个省级复赛名额；对 2024 年省级决赛获奖率较高的学校予以适当奖励，最多不超过 3 个；在 2024 年省赛中获评高校集体奖的高校，每校奖励 3 个省级复赛名额。另奖励 2025 年省赛承办公 3 个省级复赛名额。各校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详见附件 7。此外，对报名参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比赛的高校，各奖励 1 个专用名额（单独计算，不计入限额）。各类奖励名额合计约 1000 项。

职教赛道项目负责人学历层次为“中职中专”的比赛项目，不再单独分组，统一参加职教赛道比赛。省级复赛阶段为参加职教赛道比赛的中职学校分配省赛名额，以6月16日9:00各校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上进入校赛阶段的“中职中专”学历层次有效项目数为基数，按照一定比例确定，凡申报有效项目的学校至少分配1个省赛名额，分配比例根据中职学校整体参赛情况确定；获2024年省赛“中职学校优秀组织奖”的学校，每校奖励1个名额。

(二)各高校可在报名参赛的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参赛项目中推荐1—2个项目参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比赛，推荐1个项目的高校使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专用名额，多于1个的部分占用学校省级复赛名额。

(三)参照国赛组委会规定的每所高校入选全国总决赛项目限额，按不高于5倍标准设置每所高校入选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的省级复赛项目限额。即：每所高校入选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的省级复赛项目分别不超过25个、15个、15个，不同赛道之间名额不进行调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项目不计入上述限额。

(四)已获往年山东省赛各赛道金奖的项目，报名参加本年度省赛时，占用学校推荐名额，不参加省赛复赛，决赛阶段单独

分组竞争排位赛资格，不重复授予奖项、不重复发放奖金。学校推荐往年省赛金奖项目时，须在《推荐项目信息表》中如实填报。如发现虚假填报或瞒报，将取消相关项目的参赛资格及相关奖项，省赛组委会将在全省范围对推荐学校进行通报，并取消高校集体奖或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

产业赛道省赛名额分配原则详见附件 5，萌芽赛道省赛名额分配情况另行通知。

九、赛程安排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赛程安排如下：

(一) 参赛报名(5月—6月)。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进行赛事咨询。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5年5月9日，截止时间由各市、各校根据初赛安排自行决定，但不得晚于7月1日。国际参赛项目通过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官网进行报名(网址：www.pilcchina.org)，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 校级初赛(6月)。各校通过“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管理入口登录，进行大赛管理和信息查看。校级账号由省级管理用户进行管理和分配。校级初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等由

各校参照《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2025）的通知》（教高函〔2025〕7号）中有关校级初赛的工作规范组织实施。校级初赛须在6月16日前结束。6月17日—7月1日期间，各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报名，在此阶段报名的项目不能参赛，但仍统计在学校报名参赛项目数量中，作为高校集体奖的评选依据之一。

各校在按限额推荐项目时需提交校赛排序（排序不区分赛道，即项目在校内的总体排序，将影响复活赛资格），排序从1到N排列，且无并列排名。各校请于6月18日17:00前将加盖学校公章的pdf格式扫描件及xls格式文件发送至省赛组委会办公室邮箱innovation@shandong.cn。

（三）省级复赛（6月下旬—7月上旬）。省级复赛通过网络评审方式进行，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共遴选出1305个左右拟授奖项目及725个左右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包含网评晋级项目和复活赛晋级项目）。

省级复赛阶段设置复活赛，各参赛高校可在未晋级决赛的本校排序前15%的项目中择优推荐参加复活赛，每校最高限额2项（四舍五入计算，复赛项目不足10项的高校最高1个复活赛名额）。在2024年国赛总决赛阶段获得金奖的高校可额外奖励1个复活赛名额（该奖励名额无需考虑校赛排名，但计入上述限额）。复活赛晋级数量由网评晋级数量及决赛项目总量确定，同

赛道不同网评组别间原则上等比例晋级，由此产生的晋级决赛缺额即为复活赛晋级名额（占决赛名额比重的 10% 左右）。

（四）省级决赛（7月）。省级决赛通过线下方式进行，省级决赛设金银奖决赛、金奖排位赛和冠军争夺赛，决出各类奖项，根据金奖排位赛成绩确定各组别推荐国赛项目排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不设排位赛，该赛道金奖项目根据报名参赛时在大创网上所选赛道及组别参加排位赛，竞争国赛资格。同一赛道组间推荐国赛排序将综合项目金银奖决赛和金奖排位赛阶段组内排名等因素确定。

省级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及其他安排视具体情况另行通知。产业赛道赛程安排详见附件 5，萌芽赛道赛程安排另行通知。

十、评审规则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产业赛道评审规则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查看具体内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根据报名时所选赛道、组别参照对应的评审规则；萌芽赛道评审规则另行通知。

十一、奖项设置

省级决赛设置如下奖项：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共设置金奖 290 个、银奖

435个、铜奖580个，产业赛道设置金奖50个、银奖75个、铜奖100个。获奖项目将由省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获省赛金奖及以上等次奖项的项目，将统筹考虑总体预算情况，根据最新的奖励办法给予奖励。

萌芽赛道设置创新潜力奖70个，获奖项目将由省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面向参赛高校设置高校集体奖20个，根据在校生参赛率、校赛组织情况、国际项目邀请情况、省赛获奖情况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报送、活动组织等因素综合评定。面向各市教育（教体）局设优秀组织奖3个，根据萌芽赛道初赛组织情况确定。省赛组委会将为获奖教育（教体）局、院校颁发奖牌。

十二、激励措施

（一）将国赛和省赛的获奖情况纳入全省高校“双高”建设、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本科高校分类考核、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等工作的考核内容；列入山东省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考核评估指标；将“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纳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高校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价内容。

（二）学校应对国赛、省赛获奖团队的指导教师在工作量认定、年度考核、职称评审、评优评先、岗位聘任等方面给予倾斜。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对国赛金奖项目排名第一位的指导教师，通过加分或直聘等方式，在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优先考虑。

（三）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将国赛金奖、银奖分别参照省教学

成果奖特等奖、一等奖同等对待。

(四) 获得国赛金奖、银奖项目的指导教师，若具备研究生导师资格，所在学校在安排下一年研究生招生指标时可对该导师予以倾斜。

(五) 指导学生获得国赛金奖、银奖的教师，如获奖项目依托本人科技成果，所在学校应认定为科研成果转化。教师作为团队负责人申请省级青创团队时，同等条件下优先予以支持。

(六) 萌芽赛道获奖项目指导教师(排位前二)认定为承担一节省级公开课。

(七) 在符合基本条件的情况下，国赛、省赛获奖项目团队成员可认定创新创业类课程学分。学生获奖情况可计入个人科研成果。

(八) 具备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本科高校，可将学生国赛、省赛获奖情况纳入推免生遴选指标体系；获奖者报考在鲁高校相应专业研究生，参加复试时，学校可将获奖情况作为录取的重要依据。

(九) 在高职(专科)学习阶段的国赛、省赛获奖学生，高职院校在确定专升本考试校荐生资格时可参照全国、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同等对待。

十三、赛事服务

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https://www.ncss.cn>)为参赛团队提供项目展示、创业指导、

人才招聘、资源对接等服务，各项目团队可登录上述网站查看相关信息。

十四、工作要求

(一) 请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各中职学校于6月6日前，指定大赛牵头部门两名工作人员加入相应QQ工作群，申请入群时请写明所在单位、部门、姓名。入群后根据要求填写单位有关信息。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产业赛道QQ群：713611198，萌芽赛道QQ群：302836371。

(二) 各市各校要研究制定市级(校级)初赛实施方案(含组织机构、赛事安排、宣传动员、激励政策、经费和制度保障等)，6月10日前，将实施方案发送至省赛组委会办公室邮箱。邮件以“地市(学校)名称+市(校)赛实施方案”命名。

(三) 各高校要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须明确活动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于6月10日前发送至省赛组委会办公室邮箱。邮件以“学校名称+红旅活动方案”命名。

(四)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冠名省赛，并为省赛组织和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供必要支持和服务。各市、各高校要积极与当地建行做好对接工作，进一步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完善协同育人机制。

十五、联系方式

(一) 省赛组委会办公室:

省教育发展服务中心: 王昭、王进

联系电话: 0531—86983344

电子邮箱: innovation@shandong.cn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代善成

联系电话: 0531—51793781

(二) 省赛承办校:

山东科技大学: 李雷、赵仰生

联系电话: 0532—86057831

电子邮箱: innovation2025@sdu.edu.cn

- 附件: 1.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高教主赛道方案
2.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3.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职教赛道方案
4.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方案
5.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产业赛道方案
6.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萌芽赛道方案
7.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省级复赛名额
8.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推荐项目信息表

附件 1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高教主赛道方案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设高教主赛道，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五）“人工智能+”项目：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

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六)“低空经济”项目：聚焦无人机物流、低空交通服务、应急救援、智慧城市空中应用等场景，结合飞行器研发、空域管理技术或服务模式创新，推动低空资源高效开发与产业生态构建，符合国家低空经济发展战略导向的项目；

(七)“生物技术”项目：聚焦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细胞治疗等前沿领域，推动生物技术在医疗健康、农业育种、生态环保等场景的创新应用，符合国家生物经济战略及生命科学产业化发展要求的项目；

(八)“量子科技”项目：聚焦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测量等方向，推动量子技术与信息安全、材料科学等领域的深度协同，符合“量子科技”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九)“新能源”项目：聚焦可再生能源开发、储能技术优化及能源互联网建设，支持高效清洁能源转化、智能电网升级与低碳能源系统研发，符合“双碳”目标及能源革命战略方向的项目；

(十)“新材料”项目：聚焦新型结构材料、功能材料及复合材料研发，推动绿色制备工艺、材料基因工程与高端装备应用，符合国家战略新兴产业需求，具备技术突破性或产业化潜力的创新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及要求，

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根据各参赛项目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 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

(三)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

(四) 省赛阶段不举办高教主赛道国际参赛项目比赛，各高校应按照教育部要求，广泛邀请国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报名参加国赛。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项目发展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创业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生物技术、量子科技、新能源、新材料设置参赛项目类型。

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 本科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须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20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二) 研究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须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2020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四、奖项设置

(一) 本赛道设置金奖150个、银奖225个、铜奖300个。

(二) 本赛道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共设置高校集体奖20个。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组委会所有。

附件 2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继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现根据我省实际情况，定于2025年5月至8月组织开展山东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以下简称“红旅”活动），活动方案如下。

一、主要目标

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眼入耳入脑入心，使广大青年学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厚植家国情怀、扎根中国大地，用创新实践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将个人奋斗融入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成为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推动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提档升级；引导师生紧紧锚定“走在前、开新局”，在创新创业的生动实践中，为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贡献青春力量。

二、活动安排

（一）制定方案。

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要聚焦科技创新、乡

乡村振兴、城市社区治理、城乡融合发展，结合地方实际需求，制定本校 2025 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要明确活动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并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前报送至省赛组委会（电子邮箱：innovation@shandong.cn）。

（二）活动报名。

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要积极挖掘本地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 5 月 9 日至 7 月 1 日。

（三）组织实施。

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要关注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挖掘乡村多元价值，认真做好培训宣传及项目转化等工作。要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助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大学生项目团队要积极深入基层，利用专业知识开展创新创业，助力乡村振兴。

（四）总结表彰。

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要及时做好本次活动的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

三、“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省赛参赛要求

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省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20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新实践。

（2）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

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2.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三）奖项设置。

1. 本赛道设置金奖60个、银奖90个、铜奖120个。

2. 本赛道及高教主赛道、职教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共设置高校集体奖20个。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要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联动共

推的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要主动对接当地政府有关部门，争取制定针对团队的各项优惠政策，整合多方资源，对活动予以支持。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各有关分部应认真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面展示各高校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精神风貌。

(四)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新型传播与销售途径，引导、助力“红旅”项目团队把握机会，积极创新创业。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组委会所有。

附件 3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职教赛道方案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设立职教赛道，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养技术赋能、跨界融合的新时代大国工匠。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要求

具有明确的技术、工艺或商业模式创新，突出商业运营潜力或实效，体现敬业、精益、专注、创新等工匠精神内涵的项目。

二、参赛方式

（一）职业院校（包括职业教育各层次学历教育，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可以报名参赛。

（二）省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本赛道分为创意组和创业组。

（一）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

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群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创业组。

1.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5年内的学生（即2020年之后的毕业生）、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5年内的学生（即2020年6月之后的毕业生）。企业法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2025年4月25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以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四、奖项设置

（一）本赛道共设置金奖60个，银奖90个，铜奖120个。

（二）本赛道及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共设置高校集体奖20个。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组委会所有。

附件 4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设立“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引导高校聚焦黄河重大国家战略需求，结合自身学科优势与专业特色，通过加强科技创新、深化产教融合、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等一系列举措，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项目选题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项目应以生态保护、污染治理、节水控水、灾害防治、黄河文化保护与传承等领域为选题方向，具体请参照《山东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自主选题。

二、参赛要求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赛道项目在大创网上报名时可选择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任一赛道报名参赛，需符合所选赛道、类别、组别参赛要求。

三、项目评审

本赛道项目在省级复赛及决赛阶段独立分组评审，在排位赛阶段，需根据项目在“大学生创业服务网”上所选定的赛道、组别，确定排位赛分组，竞争参加国赛资格。

四、奖项设置

- (一) 本赛道设置金奖 20 个、银奖 30 个、铜奖 40 个。
- (二) 本赛道及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共设置高校集体奖 20 个。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组委会所有。

附件 5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产业赛道方案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设立产业赛道，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一）发挥开放创新效用，打通高校智力资源和企业发展需求，协同解决企业发展中所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问题。

（二）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促进学生了解产业发展状况，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

（三）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立足产业急需，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产教融合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二、参赛项目类型

（一）企业命题组

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征集命题。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

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

1.产教协同创新组：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度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基于“四新”建设的内涵和要求，推动解决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难题，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与迭代创新。

2.区域特色产业组：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举办地河南省的七大先进制造业集群（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先进装备、现代医药、现代食品、现代轻纺），提出具有创新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助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区域产业生态。

（二）成果转化组

聚焦高校科研成果转化应用与市场化推广，围绕核心技术专利转化、实验室成果产业化、产业链协同创新等方向，深化产教融合，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更多高校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落地，形成具有现实生产力的项目。

三、参赛要求

（一）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二）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科毕业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20年之后毕业的本科毕业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

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5年7月15日前正式入职)。

(三) 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命题企业将对命题对策进行契合度审核评价。参赛团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各有关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四) 成果转化组鼓励师生共同组建团队参赛，如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5年(2020年3月1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起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10%。

(五)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

四、赛程安排

(一) 命题发布。国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企业申报的命题进行评审和遴选。入选命题将于5月下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二) 参赛报名。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国际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进行报名。请命题企业、学校及参赛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同上)，查看校企对接的具体流程，积极开展对接，确保供需互通。

(三) 省赛安排。初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等由各校参照

《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教高函〔2025〕7号)中有关校级初赛的工作规范组织实施,评审可邀请命题企业的专家共同参与。7月上旬,省赛组委会将综合各校报名情况及2024年国赛产业命题赛道获奖情况确定各校进入省级复赛的项目数量,校级初赛须在7月15日前结束,省级复赛及省级决赛组织形式及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奖项设置

本赛道设置金奖50个、银奖75个、铜奖100个。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组委会所有。

附件 6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萌芽赛道方案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设立萌芽赛道，萌芽赛道设中职组、普通高中组及创新实验组，具体比赛要求及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附件 7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省级复赛名额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1	山东大学	40
2	山东大学（威海）	24
3	中国海洋大学	21
4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29
5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17
6	山东科技大学	16
7	青岛科技大学	31
8	济南大学	12
9	青岛理工大学	13
10	山东建筑大学	14
11	齐鲁工业大学	34
12	山东理工大学	16
13	山东农业大学	40
14	青岛农业大学	15
15	山东第二医科大学	6
16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8
17	滨州医学院	5
18	山东中医药大学	8
19	济宁医学院	6
20	山东师范大学	16
21	曲阜师范大学	12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22	聊城大学	14
23	德州学院	8
24	山东航空学院	7
25	鲁东大学	10
26	临沂大学	17
27	泰山学院	7
28	济宁学院	8
29	菏泽学院	8
30	山东财经大学	16
31	山东体育学院	3
32	山东艺术学院	4
33	齐鲁医药学院	7
34	青岛滨海学院	8
35	枣庄学院	9
36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5
37	青岛大学	34
38	烟台大学	12
39	潍坊学院	8
40	山东警察学院	2
41	山东交通学院	11
42	山东工商学院	13
43	山东女子学院	9
44	烟台南山学院	13
45	潍坊科技学院	10
46	山东英才学院	9
47	青岛恒星科技学院	9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48	青岛黄海学院	11
49	山东现代学院	5
50	山东协和学院	23
51	烟台理工学院	6
52	聊城大学东昌学院	3
53	青岛城市学院	6
54	潍坊理工学院	11
55	山东财经大学燕山学院	2
56	山东石油化工学院	4
57	泰山科技学院	6
58	山东华宇工学院	7
59	青岛工学院	6
60	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	4
61	齐鲁理工学院	36
62	山东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3
63	烟台科技学院	8
64	山东政法学院	4
65	齐鲁师范学院	6
66	山东青年政治学院	7
67	青岛电影学院	2
68	山东管理学院	7
69	山东农业工程学院	6
70	康复大学	1
71	国家开放大学山东分部	1
72	国家开放大学青岛分部	19
73	山东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8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74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	5
75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9
76	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2
77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10
78	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	5
79	青岛职业技术学院	6
80	威海职业学院	13
81	山东职业学院	4
82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	5
83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	13
84	济宁职业技术学院	7
85	潍坊职业学院	9
86	烟台职业学院	6
87	东营职业学院	6
88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6
89	滨州职业学院	7
90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10
91	山东服装职业学院	5
92	德州科技职业学院	5
93	山东力明科技职业学院	5
94	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	6
95	山东水利职业学院	7
96	山东畜牧兽医职业学院	5
97	东营科技职业学院	5
98	山东交通职业学院	5
99	淄博职业技术大学	11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100	山东外贸职业学院	6
101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5
102	山东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5
103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5
104	山东胜利职业学院	3
105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5
106	山东工业职业学院	5
107	山东化工职业学院	6
108	青岛求实职业技术学院	4
109	济南职业学院	5
110	烟台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5
111	山东工程职业技术大学	8
112	山东外国语职业技术大学	7
113	潍坊工商职业学院	6
114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5
115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5
116	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117	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4
118	济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9
119	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	4
120	山东旅游职业学院	3
121	山东铝业职业学院	6
122	泰山职业技术学院	6
123	山东外事职业大学	10
124	山东药品食品职业学院	7
125	山东商务职业学院	9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126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	5
127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5
128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7
129	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3
130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4
131	山东传媒职业学院	4
132	临沂职业学院	6
133	枣庄职业学院	5
134	山东理工职业学院	9
135	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6
136	青岛远洋船员职业学院	1
137	济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138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3
139	泰山护理职业学院	4
140	山东海事职业学院	6
141	潍坊护理职业学院	6
142	潍坊工程职业学院	10
143	菏泽职业学院	5
144	山东艺术设计职业学院	3
145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	5
146	山东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1
147	烟台黄金职业学院	5
148	日照航海工程职业学院	6
149	青岛工程职业学院	4
150	青岛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151	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序号	学校名称	省级复赛名额（基础名额、赛事组织与获奖情况奖励名额）
152	烟台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3
153	临沂科技职业学院	5
154	青岛航空科技职业学院	2
155	潍坊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4
156	滨州科技职业学院	5
157	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	3
158	潍坊食品科技职业学院	3
159	烟台城市科技职业学院	3
160	德州工程职业学院	2
161	日照康养职业学院	1
162	烟台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1
163	山东文化艺术职业学院	1
总计		1323

注：上述名额不包括赛事发动奖励，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合并计算省级复赛名额，每校最多 40 项。

附件 8

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推荐项目信息表

推荐单位（公章）：

校赛排名	项目名称	赛道	项目组别	项目类型	项目负责人	团队其他成员	指导教师	是否为往年省赛金奖项目（是/否）	获得省赛金奖时间(20xx 年)

校赛时间：

校赛项目总数：

填报人姓名：

手机号码：

- 备注：1. 项目信息须与大赛官方报名网站中的信息一致；
2. “赛道”栏填写：主赛道、红旅赛道、职教赛道、黄河赛道；“项目组别”填写项目所在赛道的组别；“项目类型”填写具体类型。
3. 项目负责人一经填写不能更换。
4. “校赛排名”不分赛道，从 1 到 N 排列，且无并列排名。